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到区委、区政府的上访群众。向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提供群众来信来访中的重要信息，及时反馈动态性、倾向性问题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访事项，并按领导批示意见抓好督办、落实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纳入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本级）
- 2). 群众来访接待中心
- 3). 网络信访信息中心
- 4). 信访综合服务中心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6 人，工勤 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99.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9.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0.3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70.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70.37	总计	60	470.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科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0.37	460.37					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05	389.05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33	102.3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33	102.33					
20140	信访事务			296.72	286.72					1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3.24	163.24					
2014004	信访业务			123.48	123.48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2	2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2	2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2	2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1	1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1	13.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1	1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9	29.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9	29.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0	2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59	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0.37	336.89	13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05	265.57	133.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33	102.3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33	102.33				
20140		信访事务		296.72	163.24	133.48			
2014001		行政运行		163.24	163.24				
2014004		信访业务		123.48		123.48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2	2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2	2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2	2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1	1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1	13.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1	1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9	29.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9	29.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0	2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59	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1	460.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389.05	389.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27.92	27.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13.51	13.51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29.89	29.89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				
本年收入合计	2	460.37	本年支出合计	5	460.37	460.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6				
总计	3	460.37	总计	6	460.37	46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60.37	336.89	12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05	265.57	123.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33	102.3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33	102.33	
20140				信访事务	286.72	163.24	123.48
2014001				行政运行	163.24	163.24	
2014004				信访业务	123.48		123.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2	2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2	27.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2	2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1	1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1	13.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51	13.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9	29.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9	29.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0	2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59	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320.59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0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60.32	30	办公费	5.23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36.41	30	印刷费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104.43	30	咨询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18.00	30	水费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27.10	30	电费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14.78	30	邮电费	0.40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2.57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13.51	30	物业管理费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30	差旅费	0.18			
30	住房公积金	25.30	30	因公出国（境）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0	30	租赁费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	会议费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0	退休费		30	公务接待费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0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5.06			
30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3.26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2.17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行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用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	税金及附加费				
			30	其他商品和服				
人员经费合计		320.59	公用经费合计					1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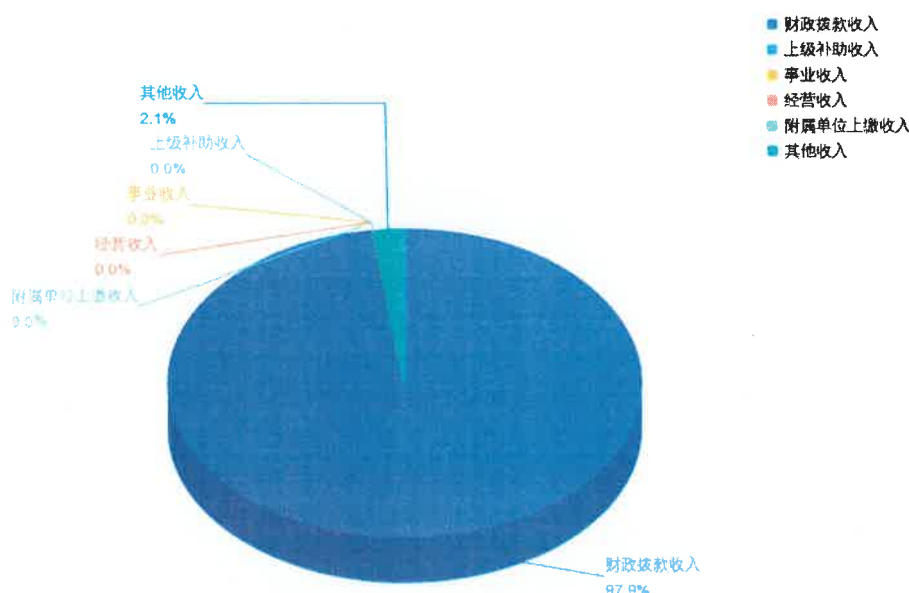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70.3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02.31 万元，减少 17.87%，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削减。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70.3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02.31 万元，减少 17.87%，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削减。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0.37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1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2.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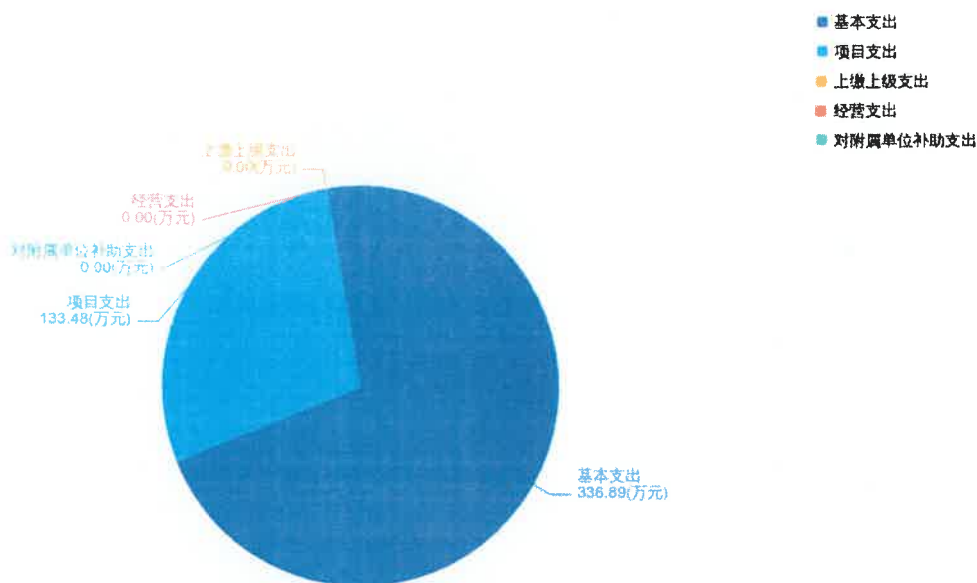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70.3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02.31 万元，减少 17.87%，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削减。

其中：基本支出 336.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1.6%；项目支出 133.4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8.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60.3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31 万元，减少 17.87%，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削减。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0.3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2.31 万元，减少 17.87%，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削

减。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0.3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0.37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决算填报不在一体化平台填报，所以收、支变动情况图显示 2023 年为 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0.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89.05 万元，占 84.51%。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7.92 万元，占 6.06%。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3.51 万元，占 2.93%。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9.89 万元，占 6.50%。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其中：基本支出 336.89 万元，项目支出 123.4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购买社会服务 41.4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信访基础各项业务运转所需的人员及配套服务支出；信访维稳及应急处理工作 82.0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重要节点期间的信访保障应急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3.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购买社会服务年初预算为 42 万元，实际支出 41.41 万元；二是信访维稳及应急处理工作经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

实际支出82.07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92万元，支出决算为2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3.51万元，支出决算为13.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5.30万元，支出决算为25.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59万元，支出决算为4.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6.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0.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6.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

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

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24 万元，下降 38.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5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汇总）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133.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数为133.48万元，执行数为133.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2024年蔡甸区信访局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70.3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蔡甸区信访局预算执行率为100%。2024年蔡甸区信访局决算支出总额为470.37万元，按功能分类，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9.0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5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89万元，年初结转0.00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支出336.89万元，项目支出133.48万元。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 信访维稳及应急处置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07万元，执行数为82.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负责重要节点期间的信访保障应急支出。

2. 购买社会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41万元，执行数为41.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落实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把信访工作作为党的社会工

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确保把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

- 2、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 3、向纵深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
- 4、全力确保信访安全。
- 5、全面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全面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做好群众信访工作。
- 2、中央、省交办事项按期办结，深入推进信访积案化解。
- 3、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发挥领导下访示范带动作用。
- 4、坚持不懈开展信访矛盾化解攻坚。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做好群众信访工作	全面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做好群众信访工作及时录入系统，及时受理按期办结。	信访事项录入率 100%、及时受理率 100%、按期办结率 100%
2	中央、省交办事项按期办结，深入推进信访积案化解	做好国家、省、市信访局统一排查交办的信访案件、重点信访事项;坚持发挥领导小组机制作用，化解重点信访矛盾。	按期办结率 100%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率 100%
3	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发挥领导下访示范带动作用	坚持组织开展区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活动:实现区级领导值班接访制度化、常态化。	下基层大接访 12 次，群众满意度 80%以上。
4	坚持不懈开展信访矛盾化解攻坚	坚持发挥领导小组机制作用，化解重点信访矛盾，依法按政策解决好群众合理合法诉求。	矛盾化解率 80%以上，群众满意度 80%以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 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1:2024 年度蔡甸区信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2024 年度蔡甸区信访局信访维稳及应急处置项目自评表

3:2024 年度蔡甸区信访局购买社会服务项目自评表

附件1:

2024年度蔡甸区信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4年4月28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					
基本支出总额	336.89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33.48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470.37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470.37	470.37	100%		20分
年度目标1:（60分）全面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做好群众信访工作 得分60分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事项录入率	100%	100%	12
			及时受理率	100%	100%	12
			按期办结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目经费、人员有保障	可持续	可持续	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12
年度目标2:（10分）中央、省交办事项按期办结，深入推进信访积案化解 得分10分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率	80%以上	80%以上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期办结率	100%	100%	4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以上	80%以上	2
年度目标3:（5分）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发挥领导下访示范带动作用 得分5分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大接访	12次	12次	2.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以上	80%以上	2.5

年度目标4: (5分) 坚持不懈开展信访矛盾化解攻坚 得分5分						
年度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矛盾化解率	80%以上	80%以上	2.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以上	80%以上	2.5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 对少数信访疑难问题的化解措施不多。部分“钉子案”、“骨头案”，缺少有效的化解办法，措施较少，在整合资源、形成合力方面仍不够深入。导致年初自排查的积案还有过半未化解，离年初确定的基本清零目标还有较大差距。 (二) 部分重点领域信访问题集中。少数涉房、欠薪类群体矛盾还未有效化解，部分物业类、工程款等问题呈现上升趋势。少数“骨头案”主要集中在征地、拆迁还建等方面。 (三) 进京赴省上访出现反弹。今年以来，我区群众进京走访登记35批次、44人次，同比上升9.37%、37.5%。其中发生2次进京集体访。赴省走访登记也同比上升，部分信访积案、重点案件交办人员反复登记。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 紧盯重大活动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二) 持续强化源头治理。 (三) 落实好领导包案接访、下访任务。 (四) 抓好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五) 整合基层工作力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

2024年度蔡甸区信访局信访维稳及应急处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28日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及应急处置					
主管部门		蔡甸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信访局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型		常年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92.07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2.07	92.07	100%	20分	
年度目标1:（60分）全面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做好群众信访工作 得分60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区领导下基层次数	10次	12次	10	
			接访区领导人次	200人	220人	10	
			接访律师人次	80人次	150人次	10	
			接待上访群众人次	150人	350人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合规率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率	100%	100%	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5	
年度目标2:（10分）中央、省交办事项按期办结，深入推进信访积案化解 得分10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造成重大恶性事件	0	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人员有保障	可持续	可持续	5	
年度目标3:（10分）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发挥领导下访示范带动作用 得分10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一）部分重点领域信访问题集中。 （二）进京赴省上访出现反弹。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一）紧盯重大活动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二）持续强化源头治理。 （三）落实好领导包案接访、下访任务。 （四）抓好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五）整合基层工作力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3:

2024年度蔡甸区信访局购买社会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5年4月28日

项目名称		购买社会服务					
主管部门		蔡甸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信访局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型		常年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41.41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1.41	41.41	100%	20分	
年度目标1:（60分）全面运用信访信息系统，做好群众信访工作 得分60分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聘人员		6人	6人	10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购买社会服务完成率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达标率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5
年度目标2:（10分）中央、省交办事项按期办结，深入推进信访积案化解 得分10分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案化解率		80%	8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经费、人员有保障		可持续	可持续	5
年度目标3:（10分）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发挥领导下访示范带动作用 得分10分							
年度绩效 目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一) 部分重点领域信访问题集中。 (二) 进京赴省上访出现反弹。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一) 紧盯重大活动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二) 持续强化源头治理。 (三) 落实好领导包案接访、下访任务。 (四) 抓好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五) 整合基层工作力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